

## 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旅游业、现代服务业、高新技术产业企业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，有何企业所得税优惠？

产品名称	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旅游业、现代服务业、高新技术产业企业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，有何企业所得税优惠？
公司名称	深圳合泰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市场部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海南、宁波、深圳、共青城、珠海设立办事处
联系电话	13534189202 13534189202

### 产品详情

合泰公司拥有多名专业人士，从业十年以上，亲自参与各类金融牌照的申请与并购，金融牌照审批及并购、私募基金牌照办理、基金销售牌照、拥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及实践经验，为全国中大型企业服务超过上千家。详情咨询合泰黄经理

根据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》(财税〔2020〕31号)第二条规定，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旅游业、现代服务业、高新技术产业企业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，免征企业所得税。

本条所称新增境外直接投资所得应当符合以下条件：

(一)从境外新设分支机构取得的营业利润;或从持股比例超过20%(含)的境外子公司分回的，与新增境外直接投资相对应的股息所得。

(二)被投资国(地区)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不低于5%。

本条所称旅游业、现代服务业、高新技术产业，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目录执行。